

# 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局函〔2022〕338号

## 关于转发《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公益广告创新研究基地建设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分局：

现将《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公益广告创新研究基地建设的通知》（鲁市监广字〔2022〕215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做好辖区内有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的宣传发动，请于2022年10月23日前将有建设意向的基地建设方案报市局，经汇总后报送省局。市局联系人：刘华，联系电话：8502978，邮箱：scjgggk@ta.shandong.cn。

附：《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公益广告创新研究基地建设的通知》（鲁市监广字〔2022〕215号）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教育局

#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鲁市监广字〔2022〕215号

##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公益广告创新研究基地建设的通知

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场监管总局《“十四五”广告产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公益广告振兴行动，建设10-20个国家级公益创新研究基地”。为贯彻落实市场监管总局规划部署，推动我省公益广告理论研究、实践创作、媒介传播、人才培养规范化、制度化，促进公益广告事业发展，充分发挥公益广告在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中的积极作用，决定在全省开展公益广告创新研究基地建设。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发挥公益广告在传播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倡导良好道德风尚，促进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提高，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等方面的重要作用为主线，充分利用我省历史文化、革命文化、红色文化以及地域文化资源丰富、谱系完整的优势，鼓励、支持、引导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公益广告的研究、创作、发布，创造更多具有山东地域特色、齐鲁文化形象的公益广告精品，力争在 2024 年底前建成 3-5 家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公益广告创新研究基地。

## 二、基本条件

（一）基地依托单位原则上为省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公益广告研究能力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等。

（二）基地在全省同领域具有明显的研究优势和权威性，能够深入挖掘、传承和弘扬历史文化、革命文化、红色文化以及地域文化中公益的精神内核，或开展公益广告运作模式、资金保障、法制建设、促进机制等基础性课题研究以及对公益广告热点和前沿问题等开展研究，具有明确的公益广告创新研究主题、方向和路径。

（三）基地具有较稳定的工作团队，能够承担研究、创作、

发布、管理等任务，专兼职人员分工明确，工作能够形成合力。鼓励以不同形式，吸引省内外高层次同行专家参与基地建设。

（四）基地具有科学的建设规划、规范的管理制度、必要场所和必备的软硬件基础设施等，能够承载公益广告成果展示推广平台、人才培养基地等功能。

### **三、主要任务**

#### **（一）开展公益广告研究**

1. 定期开展公益广告研讨。在当地有关部门的指导下，邀请业内专家和相关高等院校学者成立学术委员会，围绕基地研究课题以及公益广告创作与传播等相关主题进行研讨，每一到两年举办1次学术研讨会或论坛，交流观点与思想，为公益广告事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2. 开展学术研究及成果推广。搜集、整理、分析与基地研究课题相关的文档资料，结合时代内涵进行理论创新，为主管部门制定相关政策法规文件提供参考。发表或编辑优秀公益广告论文，推进公益广告业界和学术界的交流，增强公益广告的公信力。

#### **（二）开展公益广告创作**

1. 以基地为平台开展创新创作。建设以政府部门为指导，研究机构人员为骨干，有关公益广告创作团队和高校优秀人才为主力的“公益广告创作室”，负责创作主题策划和集体研创，争取每年创作一定数量的公益广告精品报送宣传部门，在省内媒体进

行投放。

2. 举办公益广告大赛征集创作精品。围绕研究主题，定期举办公益广告大赛，充分调动社会各界人才力量投入到公益广告创作，以优秀作品展现基地主题，提升公益广告影响力。

### （三）开展公益广告发布传播

1. 利用传统媒介资源传播。将相关作品纳入当地公益广告作品库，在广播电台、电视台及报纸等传统媒体及户外广告等资源传播宣传。

2. 利用新媒体传播。充分利用互联网和手机等数字媒体接触方式多元化的优势传播宣传，让公益广告尽可能覆盖到更多的受众。

### （四）开展公益广告人才培养

1. 打造产学研融合平台。依托基地研究机构和合作高校师资优势，加强业界交流对接，推动理论研究和产业发展有效融合，把基地打造成产学研融合平台，推动研究成果转化和创新人才培养，引领行业发展。

2. 培养和输出公益广告人才。充分利用基地资源力量，通过公益广告研究、创作、传播实践，提升从业人员基本素质、专业技能和法律素养，为社会培养和输出专业的公益广告人才。

## 四、工作要求

各市局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按照通知要求，结合当地实

际，积极争取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的支持，创造性地开展公益广告创新研究基地建设。有建设意向的市请于2022年10月28日前将基地建设方案报省局广告处，方案经审定后实施。省局适时调度公益广告创新研究基地建设运行情况，对具备条件的基地择优推荐争创国家级公益广告创新研究基地。各地要及时总结当地好的做法和经验，加强宣传报道，扩大建设活动的影响力和覆盖面，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联系人：韩文源

联系电话：0531-51792235

邮箱：hanwenyuan@shandong.cn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9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